

大连民族大学

大民研字（2019）51号

关于做好2020年寒假研究生工作安排的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做好2020年寒假工作安排的通知》（大民校办发[2019]10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寒假有关研究生工作安排通知如下。

一、放假安排

1. 学校放假时间：1月13日-3月1日

2. 研究生假期安排

本校在籍研究生具体放假时间由所在培养单位确定，并报研工部、研究生处备案。3月1日17:00前返校并注册。注册流程：以班级为单位持研究生证，到研究生培养科进行注册。

全程联合培养研究生放假与返校时间，由所在培养单位与导师商定管理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1. 认真做好假期安全稳定工作。各研究生培养单位负责本单位研究生寒假安全稳定工作。假前要召开一次专门会议，对师生进行法制教育、安全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、校纪

校规教育，尤其要注重出行安全，提高自我防范意识。要普遍进行一次以用电、防火、防盗、防风雪冰冻为重点的安全检查，发现问题要及时采取整改措施。实时掌握寒假留校研究生的离校返校情况，动态报送当日离校返校研究生人数。各研究生培养单位组织的各种活动，要加强领导，周密组织，采取各种有效的防范措施，确保师生的安全。

2. 切实加强假期在校研究生的管理。各研究生培养单位成立寒假研究生工作组，负责寒假期间留校研究生的管理教育、后勤保障、安全保障和问题活动的组织安排。严禁学生外出酗酒，严防因管理疏漏而引发事故。假期留校研究生，必须经研究生所在培养单位、导师批准并报研究生处备案，确保研究生安全。要认真做好留校学生春节期间活动的组织工作，使学生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。

3.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请于2020年1月3日前提交《大连民族大学研究生假期留校登记表》(见附件1)与《大连民族大学研究生假期留校汇总表》(见附件2)送至开发区校区综A507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时伟超 马斌

联系电话：0411-87656172（内线：5172）

0411-87563527（内线：5527）



- 附件：1. 大连民族大学研究生假期留校登记表
2. 大连民族大学研究生假期留校汇总表

